

## 湖北一致魔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本人钱和，作为湖北一致魔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董事会独立董事，2023 年我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的规定，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诚信、勤勉、忠实地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积极维护公司利益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现将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及独立性情况

钱和，女，1962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博士。1983 年 8 月至 1987 年 8 月任江苏省食品发酵研究所助理工程师，1990 年 8 月至 1991 年 8 月任无锡好佳香食品有限公司部门经理，1994 年 7 月至今任江南大学食品学院教授，2002 年 2 月至 2010 年 5 月任无锡荟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03 年 10 月至 2010 年 4 月任无锡华源健康技术有限公司董事，2003 年 12 月至 2016 年 10 月任江苏江大荃馨食品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2014 年 3 月至今任南京国和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6 年 4 月至 2022 年 5 月任润泽智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上海普丽盛包装股份有限公司）（300442）独立董事，2018 年 2 月至今任盐城盘龙景区旅游发展有限公司监事，2018 年 7 月至 2021 年 9 月担任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03000）独立董事，2018 年 12 月至 2022 年 3 月任新疆冠农果茸股份有限公司（600251）独立董事，2020 年 12 月至今任湖北一致魔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839273）独立董事。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均不在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担任除

独立董事之外的其他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处担任任何职务；没有为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除独立董事津贴外，没有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处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 二、会议出席情况

2023 年度，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我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认真审阅会议材料，积极参与各议题的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具体如下：

姓名	董事会			股东大会	
	出席次数	出席方式	投票情况	出席次数	出席方式
钱和	10	现场+通讯	同意	3	通讯

## 三、独立意见发表情况

报告期内，我认真审阅了董事会会议的各项议案，并针对部分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发表独立意见的议案名称	意见类型	公告编号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关于调整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具体方案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	同意	2023-016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确定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非经	同意	2023-028

	<p>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审计说明的议案》《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确认 2023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p> <p>《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p> <p>《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p>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p>《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p> <p>《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p>	同意	2023-058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同意	2023-076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同意	2023-080

#### 四、参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情况

## 1、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本人作为战略委员会委员，2023 年均亲自参加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开的全部会议（共计 1 次），能够严格按照《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报告的议案》。本人认为，本人任职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均符合法定程序，相关事项的决策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和披露义务，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人作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2023 年均亲自参加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的全部会议（共计 1 次），能够严格按照《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切实履行了监督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兑现情况的职能。

## 1、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情况

2023 年，公司共计召开 1 次独立董事专门工作会议，本人亲自出席会议，严格按照《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切实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

## 五、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方面做的其他工作

### 1. 持续监督公司信息披露工作

我们持续关注并不断规范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关注媒体对公司的相关报道，将有关信息及时反馈给公司，充分发挥独立董事职权，监督公司严格执行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2023 年公司信息披露未出现重大违规情况。

### 2. 落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情况

我们在任职过程中严格监督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规定和要求不断完善内控制度的建设和管理，切实从内控制度体系上加强对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保护。

## 六、参加北京证券交易所业务培训情况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注重学习中国证监会、北交所颁布的有关法律法规。报告期内，面对独立董事制度改革及北交所规则制度更新等，本人积极参

加证监会、北交所、中国上市公司协会组织的相关培训活动。通过培训学习，进一步熟悉相关制度规则，能够更好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保护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

## 七、履职的其他情况

公司在北交所上市后，本人高度关注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针对公司募集资金置换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与公司进行了详细的沟通和交流，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自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设立至报告期末，公司未发生《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二十三条、第二十六条、第二十七条、第二十八条所列须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的事情事项，未行使《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十八条第一款所列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2024 年度，本人将继续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本着诚信与勤勉的工作精神，认真、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独立客观的发表意见，以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继续为公司合规运营、稳定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湖北一致魔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钱和

2024 年 3 月 22 日